

中国、德国和加拿大如何向青少年 提供休闲体育服务对比研究

郑海潮

(北京体育大学 北京 100084)

【摘要】休闲体育在国外兴起比较早,尤其是以德国为代表的欧美等国家。在中国,休闲体育起步较晚。本文通过文献资料法分析比较中国、德国和加拿大三国是如何针对并向青少年提供休闲体育服务以及青少年参加休闲体育的情况。并阐述了休闲体育的价值及功能。

【关键词】休闲体育;价值;功能

前言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生产力的不断提高,人们的物质世界得到了极大地丰富,人们开始追求精神世界。尤其是青少年,他们的价值观、人生观、世界观尚未形成。他们需要有人用正确的休闲观去引导他们。

1 休闲体育的相关概念

1.1 休闲体育的定义

休闲体育是指“在自由时间里进行的,以自己所喜爱的身体活动形式为手段而使人们产生的一种身心满足的现代生活方式,它使人们从文化环境和物质环境的外在压力中解脱出来,从而发现生活的意义。”

1.2 休闲体育起源 1.2.1 国外研究

对休闲认识最早的可以追溯到古希腊的亚里士多德他把休闲誉为“一切事物环绕的中心”,“是科学和哲学诞生的基本条件之一”。他认为,“休闲可以使我们获得更多的幸福感,可以保持内心的安宁。”

美国学者认为,休闲学在美国的诞生是以1899年凡勃伦发表的《有闲阶级论》为标志。

2 中国青少年参加体育休闲状况

2.1 中国休闲体育发展状况

2.1.1 公共体育设施

我国公共体育设施分布逐渐均匀。我国公共体育设施的分布均匀大大的促进着休闲体育产业的发展。一些发展迅速的地区体育设施很完善。近年来,偏远地区的体育经费投入也在逐渐增加,缩小了与发达地区的差距。而且边远地区青少年参与体育锻炼的意识逐渐提高,促进了休闲体育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2.1.2 政策支持

休闲体育产业发展需要健全的法律法规来制约,目前我国休闲体育的发展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极大的促进了休闲事业的发展。对于休闲体育产业的有序发展,政府要拿出高度重视的态度,制定严谨的法律法规,更加有效的进行市场管理,使得青少年在参加体育锻炼时可以得到保证。

2.1.3 体育盈利机构不断增加

我国休闲体育已经分化为第三产业,与社会的经济发展不容分割,只有社会发展到一定程度,才能为人们提供体育休闲的坚实基础,生活富裕之后,人们的可支配资金逐渐增多,文化素质明显提高,开始重视青少年精神与身体上的健康,社会上的休闲体育机构逐渐增多,给竞技条件稍差的青少年体育休闲方面带来阻碍,不同层面的人选择活动项目不同。所以,适当地降低体育休闲场所的消费标准,会增加一大部分人群参与到体育健身的队伍中来,促进休闲体育的顺利发展。

2.2 青少年休闲体育参加

学校承担了主要的青少年体育休闲活动。这里包括课间操,篮球、足球等相关的体育课程。家庭作为青少年休闲时间的主要活动场所,更多地是家长给学生报名一些课程。社区体育场地设施作为居民进行体育活动的主要场所,在学生放学后的闲暇时间,青少年有更多的时间进行参加休闲体育活动。

3 德国青少年参加体育休闲状况

3.1 德国休闲体育发展状况

3.1.1 公共体育设施

体育设施的数量和距离对青少年休闲体育参与度影响甚大,即使在体育自治的环境下,德国青少年平均在方圆2公里左右

就能找到体育活动的场所。可以说,德国的体育设施具有数量众多和覆盖全面的特点,这也是中国在休闲体育设施建设中值得借鉴之处。德国较为完备的基础设施、休闲环境和众多的体育场馆,为休闲体育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3.1.2 政策支持

1972年奥运会以前,东德也非常重视大众体育,尽管当初东德体育场馆不足,但政府以各种形式动员民众参加体育锻炼,并在《宪法》中明确规定所有公民均有参加体育活动的权利。

3.2 青少年休闲体育参加

德国青少年休闲体育参与的组织形式有业余体育俱乐部、自发组织和营利性健身场所。其中业余体育俱乐部的参与率较高,但年龄和性别因素对此影响较大,而地域差别的影响较小。德国青少年在营利性健身场所参与体育活动的比例高于我国青少年,这些场所所能提供的休闲体育运动项目更为多元。

4 加拿大青少年参加体育休闲状况

4.1 加拿大休闲体育发展状况

4.1.1 公共体育设施

加拿大政府重视社区体育设施的建设与完善,将其纳入福利与保障制度范畴,并在政策与建设投入方面给予支持。社区内配套的文化、体育休闲中心,社区范围内学校体育活动设施等,则通过俱乐部的形式向市民开放,以免费为主或低偿收费等方式开展。

4.1.2 政策支持

以大众体育休闲为重心的体育政策导向2002年9月16日,《身体锻炼和竞技运动法》(Physical Activity and Sport Act)被提交国会讨论,先后经过加拿大国会众议院、参议院审议,于2003年3月19日经总督签署正式成为加拿大第2003号法令。《身体锻炼和竞技运动法》明确了加拿大政府关于体育发展的政策目标。该法案的核心是加强政府在体育锻炼和竞技运动发展中的主导职责。

4.2 加拿大青少年参加休闲体育状况

加拿大政府为肥胖和不运动青少年推出一项税收抵免政策,只要父母为16岁以下的孩子注册一个体育或健康计划,就可抵免税收,抵税额最高可以达到500美元。除此以外,加拿大联邦政府鼓励各省针对各地具体情况制定学校体育促进计划。

5 结论

中国、德国和加拿大对青少年参加休闲体育的支持力度不一样。德国和加拿大体育基础设施完善,这是中国应该借鉴的地方。因为体育设施是制约青少年体育休闲的一大因素。德国和加拿大政府对青少年体育很重视,出台了大量的政策来刺激青少年来参加休闲体育锻炼。最后,三个国家青少年参加体育锻炼意识形态不一,这需要老师家长进行正确的体育休闲观教育。

参考文献:

- [1] 韩素萍,张晓宁.休闲体育概念研究之综述[J].山东体育科技,2005(04):33-35.
- [2] 马惠娣,刘耳.西方休闲学研究述评[J].自然辩证法研究,2001(05):45-49.
- [3] 缪佳.德国休闲体育发展的基础、特征及启示[J].上海体育学院学报,2017,41(05):24-27.

作者简介:

郑海潮(1995.11.02—),男,汉族,籍贯:山西临汾,学历:研究生,研究方向:体育教育。